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05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复，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岛风”或“公司”）截至 2021 年 8 月 2 日止完成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发行 17,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工作，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26.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4,7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43,413,166.53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筹集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1,336,833.4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出具了“华兴验字[2021]21000790172 号”验资报告。

(二)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期末余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11,336,833.47	6,455,949.73	63,629,461.08	25,871,378.35	-	328,291,943.77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89,500,839.43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未到期金额 180,000,000.00 元，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6,455,949.73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328,291,943.77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148,291,943.77 元，尚未归还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80,000,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00	2022-01-13	2022-12-12	0.10%-5.00%
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00	2022-01-20	2023-01-17	0.10%-7.20%
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00	2022-02-15	2023-02-24	0.10%-6.60%
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00	2022-02-16	2023-02-24	0.10%-6.60%
合计				18,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高新开发区科技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碧桂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公司为便捷对募集资金账户的日常操作，提高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效率，决定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前提下，将原存放“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碧桂园支行及存放“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超募资金”募集资

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账户本息余额转存至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高新开发区科技支行募集资金账户，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也一并转至该账户，届时公司将相应注销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将其转为一般户。2021年12月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保荐机构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为加强区域间的产能协同，提高供应链响应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对原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30万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进行调整，将其中尚未使用的14,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江苏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绿岛风”）承建的项目“年产15万台新风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河南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绿岛风”）承建的项目“空气系统科技设备生产基地项目”，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江苏绿岛风、河南绿岛风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2年5月18日、2022年6月27日分别同公司、保荐机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按照上述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期末余额
1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8110901013201303488	-	0.26
2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碧桂园支行	661374571742	-	-
3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高新开发区科技支行	398040100100049723	年产新风类产品30万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超募资金	17,565,844.10

4	江苏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44050167080100000840	年产 15 万台新风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75,704,676.81
5	河南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44050167080100000870	空气系统科技设备生产基地项目	55,021,422.60
6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高新开发区科技支行	398040100100049723	理财产品	180,000,000.00
合计					328,291,943.7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报告附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将部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正常实施，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为 18,000.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为加强区域间的产能协同，提高供应链响应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对原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 30 万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进行调整，将其中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江苏绿岛风承建的项目“年产 15 万台新风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河南绿岛风承建的项目“空气系统科技设备生产基地项目”，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表 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133.6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7.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50.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0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新风类产品 30 万台建设项目	是	16,094.41	2,094.41	363.31	1,972.86	94.20%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5,033.95	5,033.95	149.21	570.70	11.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8,785.00	18,785.00	1,145.15	5,477.06	29.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913.36	25,913.36	1,657.67	8,020.6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否	1,220.32	1,220.32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20.32	1,220.32	-	-	-				
合 计		41,133.68	27,133.68	1,657.67	8,020.6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在原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 30 万台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考虑到为综合提升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华南、华东、华中区域间项目建设的协同，综合降低公司产品的运维成本，提高产品的区域性供货能力，提升公司品牌的区域影响力，决定调整该位于江门台山的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将其中尚未使用的共计 14,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做以下用途：投入 8,400 万元，建设由江苏绿岛风承建的项目“年产 15 万台新风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投入 5,600 万元，建设由河南绿岛风承建的项目“空气系统科技设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调整后，原募投项目对应的产能测算将由原来的年产 30 万台套新风类产品下调至约年产 5 万台套新风类产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公司基于全国范围内的产能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求，综合考虑区域间的产能协同性及供应链响应速度，为提高公司河南长葛、江苏丹阳两地生产基地的投建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原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 30 万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进行调整，将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 14,000 万元投向位于江苏丹阳的“年产 15 万台新风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位于河南长葛的“空气系统科技设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调整后，原募投项目对应的产能测算将由原来的年产 30 万台套新风类产品下调至约年产 5 万台套新风类产品。上述三个项目的产品均为新风系列产品，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预计产能将达到年产 30 万台套新风类产品。 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对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 30 万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972.86 万元，结余 121.55 万元，项目已完成厂房车间的建设、机器设备的购置、生产线建设及人员配置等工作，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投入试生产。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1,220.32 万元，报告期内未确定用途和实际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 4,354.60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 4,009.69 万元为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44.91 万元为置换先期投入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 2021 年度完成募集资金置换，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对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 30 万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972.86 万元，结余 121.55 万元，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将该项目节余资金共计 121.55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328,291,943.77 元，其中 148,291,943.77 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18,0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